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53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 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大会主席对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会议的概括报道(2007年10月23日-25日, 纽约)

一. 导言

1. 大会于2007年10月23日至25日在总部举行了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会议。会议的总主题是“《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和未来任务”。
2. 大会主席斯尔詹·克里姆先生宣布会议开幕。秘书长潘基文先生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达柳斯·采库奥利斯先生发了言。来自100多个国家政府的20位部长、15位副部长和很多高级官员在全体会议上发了言。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等主要机构利益攸关方的代表也发了言。第二天专门举行了六个多利益攸关方参与的交互式圆桌会议，讨论《蒙特雷共识》的六个章，之后又举行了一次非正式对话。这些非正式会议的参加者包括各国部长和其他政府高级代表、27个国际组织和39个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以及私营部门的高级代表。
3. 各圆桌会议的标题、共同主席及讨论带头人如下：
 - 圆桌会议1：“调动国内财政资源促进发展”，由加纳财政和经济规划部长 Kwadwo Baah Wiredu 先生及比利时发展合作司司长 Peter Moors 先生担任共同主席，讨论带头人是世界银行减少贫穷和经济管理网高级顾问 Carlos Braga 先生；



- 圆桌会议 2：“调动国际资源促进发展：外国直接投资和其他私人资本流动”，由巴基斯坦经济事务部长 Hina Rabbani Khar 女士和匈牙利外交国务秘书 László Várkonyi 先生担任共同主席，讨论带头人是贸发会议投资、技术和企业发展司司长 Khalil Hamdani 先生；
- 圆桌会议 3：“以国际贸易促进发展”，由斯洛伐克共和国外交国务秘书 Ol’ga Algayerová 女士及危地马拉规划和方案编制秘书 Patricia Orantes 女士担任共同主席，讨论带头人是世贸组织副总干事 Valentine Rugwabiza 女士；
- 圆桌会议 4：“加强国际金融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由孟加拉国荣誉财政顾问 A.B. Mirza Md. Azizul Islam 先生和芬兰副国务卿 Marjatta Rasi 女士担任共同主席，讨论带头人是开发署联合国千年项目主任、秘书长千年发展目标特别顾问杰弗里·萨夏先生；
- 圆桌会议 5：“外债”，由纳米比亚财政部副部长 Tjikero Tweya 先生及墨西哥外交部区域经济和多边组织司司长 Salvador de Lara 先生担任共同主席，讨论带头人是基金组织政策制订和审查部副主任 Mark Plant 先生；
- 圆桌会议 6：“解决系统性问题：加强国际货币、金融和贸易体系的统一和一致性以促进发展”，由智利外交部多边政策司司长 Eduardo Gálvez 先生和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安德烈亚斯·马夫罗伊亚尼斯先生担任共同主席，讨论带头人是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助理秘书长乔莫·夸梅·孙达拉姆先生。

4. 会议还审议了秘书长题为“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继行动和执行情况”的报告(A/62/217)。会议上，常常有人提起 2007 年 10 月 11 日与工商界以及 2007 年 10 月 22 日与民间社会举行的“听询会”上所讨论的问题。全体会议、圆桌会议以及对话会议的内容总结如下。

二. 调动国内财政资源促进发展

5. 一些发言者认为，尽管在一些方面取得了进展，但还有两个严重问题需要得到解决。首先，相当多的国家在 2015 年底前无法完成所有千年发展目标。其次，国与国之间以及各国内部收入不均的情况有所恶化。要解决这些问题，必须彻底履行《蒙特雷共识》参与各方共同作出的承诺。

6. 一些代表强调，良好治理是经济茁壮成长和可持续发展最重要的条件。这意味着需要一个强大、透明、接受问责的国家以及健全、民主的政府机构。这还意味着需要保护人权和环境，人人机会均等以及两性平等。与会者还指出了良好治

理的其他要素，包括制定积极鼓励创业的政策，为私人举措提供空间，提供像样的工作，建设适切的基础设施，保障工人权利，以及建立公正有效的税收体制以便为有效的公共服务筹措资金。

7. 许多与会者指出，发展中国家正积极努力履行《蒙特雷共识》这一契约。许多发展中国家进行了政策改革，这些改革帮助改善了国内宏观经济的基本面，降低了通货膨胀，提高了经济增长率。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近四五年来经历了不同寻常的经济扩展期。有必要维持这一趋势，并带动那些落后的国家。

8. 一些与会者认为，在经济方面，健全的宏观经济政策至关重要。在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这些政策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投资环境，决定了总体的稳定性。与会者还指出，在工业大国，健全的宏观经济政策对于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也极为关键。一些发言者强调，由于全球化对国内经济状况的影响越来越大，谨慎的财政和货币管理越来越重要。在这方面，他们指出有两个方面很重要：中期财政和债务框架的设计和空间，尤其是执行反周期政策的空间。他们又指出，宏观政策的主要目标必须是充分就业。

9. 一些代表指出，许多发展中国家放宽了贸易体制，改善了商业环境，为发展释放了大量新的私营资金来源。他们强调一个有利于商业的环境对充满活力的私营部门非常重要。市场信心得到提高不仅促进了国内投资，而且吸引了外国资本流入，此外还有助于防止资本外逃。

10. 在一些与会者看来，成功的故事纷繁多样，这显示出“对所有情况套用一种模式”的观念方向不对。国家发展战略必须由每个国家根据自己的具体情况来制订。在这方面，一些代表指出，在他们的国家，大力开发人力资源以及采取成功的出口战略是促进迅速和持续经济发展的主要因素。

11. 相当多的发言者强调，人力开发是经济和社会进步的基础，也是根除贫穷最重要的一个因素。然而，在许多国家，只靠本国国内投资不足以在教育、保健和营养方面迅速取得进展，加强国际金融合作以补充国内资源至关重要。还需要通过技术援助等方法进行更好的人力资源开发，以便加强专业能力，特别是管理能力。在这方面，一些与会者指出，“人才外流”以及与此有关的“推拉因素”是国际社会应当处理的问题。与会者还指出，国外侨民可对其原籍国作出的贡献越来越得到承认。

12. 许多发言者指出，妇女占全球人口的一半以上，改善她们的情况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发展目标至关重要。促进两性平等不只是一个道德问题，因为家庭、社区以及整个国家都会受惠。妇女是变革的关键媒介，增强妇女权能可以极大地提高一国的发展潜能。

13. 在一些与会者看来，一个有效和公正的税务体制对于调动国内资源极为重要。为穷人提供适切的社会服务，包括社会保护及基本的社会服务，需要一个运

行良好的税务体制和一个有效的税务管理部门。许多发展中国家的税基很窄，有改进的余地。看来许多国家都需要加强税务体制并采用累进性更强的税制。加强税务管理也是打击偷税漏税和增加财政收入的关键。

14. 许多代表强调，发展国内金融部门极为重要，这是《蒙特雷共识》的核心行动原则之一。加强和深化地方上的金融部门意味着需要加强各个机构（在某些情况下还需要设立新的机构），改进财务条例并加强监督。就这一点而言，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还有很多工作要做，特别是要设法使长期资本更容易得到及使获得此种资本的途径增多，向中小型企业提供适当的资金，以及为微型企业、妇女、农业部门和城市贫民的筹资提供便利。为发展国内金融系统特别是长期资本市场，技术援助是必不可少的。应当加强这方面的国际合作，特别是通过多边金融机构进行的合作。

15. 许多代表强调金融部门兼容并包的重要性，并着重指出小额金融服务在发展中国家所起的作用。获得金融服务的机会是否普及，对于微型企业以及中小型企业非常重要，而这些企业通常是私营部门极有活力的一部分，提供了大量的工作机会；如果没有获得资金的适当机会，增长的潜能往往会受到限制。一些参与者说，增加妇女获得金融服务的机会对妇女获得权能是极其重要的。与会者还指出，自《蒙特雷共识》通过以来，小额金融服务已经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并已证明是向穷人提供金融服务的重要手段。因此，有必要加强国内、国际增强小额金融服务的努力，并把它扩展到所有发展中国家。

16. 多位与会者表示在国家开发银行的运作中获得了重要的经验。这些银行可以提供长期资本用于投资，包括用于基础设施，并向农业等资金短缺的生产性活动提供资助。国家开发银行还可以履行其它职能，例如减少风险以及向企业提供技术援助。

17. 一些代表补充说，正在创设一些新的金融工具，主要是由公、私实体以外币发行的债券，不过越来越多的债券开始以本国货币发行。这些机会也对小型经济体开放，尤其是通过合作以及创建区域债券市场的做法。

三. 调动国际资源促进发展：外国直接投资和其他私人资本流动

18. 许多与会者强调，自 2000 年以来，流向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和其他私人资金流动趋势良好。这些资金流动中的大部分仍然集中在少数几个国家。主要的挑战是如何能够维持这种有利的趋势，以便所有发展中国家都能够从中受益。有与会者指出，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出现了激增，2007 年达到世界外国直接投资的 15%，但这主要来自几个大型新兴经济体。不过，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日益为低收入国家提供了重要的投资来源。

19. 许多代表指出，尽管流向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在 2006 年接近 4 000 亿美元，但是解决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缺少外国直接投资的问题仍然是调动国际资源促进发展的一项中心任务，也是多哈会议的一个主要优先事项。不过，缺少外国直接投资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不恰当的政策，特别是不当的国内政策所导致的。一些与会者强调指出，只要有相当大的利用自然资源的潜力，或有一个良好的商业环境，就能够吸引外国直接投资。

20. 许多发言人指出，各国在通过良好的宏观经济政策和有利市场发展的政策改进其商业环境方面大有可为。为此，各国政府应当设法提供有利于商业发展的稳定、透明和简单的监管框架和法律框架，打击腐败，并提供适当的运输、通信和电力基础设施。有与会者指出，建立公私伙伴关系和改善关于潜在接受国的信息也有助于调动外国直接投资。

21. 一些与会者认为，扩大外国直接投资十分重要，特别是在投资能够带来新的现代技术的情况下。外国直接投资可以促进技术转让、增加就业并推动关于体面工作的工作日议程，加强与国内企业之间的联系，并提高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一些发言者指出，投资必须对社会负责：外国投资应当尊重工人的权力，并协助消除贫穷，促进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在这方面，一些与会者强调联合国全球契约和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会所做工作的相关性。由于各区域的资本流动规模庞大，金额不断上升，也有与会者呼吁联合国秘书处汇集进出发展中国家的更准确的官方和私人外国直接投资数据以及各国关于外国直接投资的政策。

22. 一些与会者指出，加强国际合作可以促进外国投资的增加。多边金融机构可以加强其在基础设施方面的方案，帮助降低风险并提供担保和技术援助。援助方案可以考虑其与潜在外国直接投资之间的联系。降低风险也可以通过举办公正的国际论坛以解决争端的方式来实现。此外，一些代表注意到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有所增加，呼吁在南南合作包括三角合作框架内作出进一步努力，以促进这一趋势。

23. 一些发言者指出，外国直接投资还取决于国际环境。在许多发展中国家，国际收支的脆弱状况和贸易壁垒阻碍了外国直接投资。要想使外国直接投资达到相当水平，一些中等收入国家就必须解决未偿债务问题，发达国家也必须改进其市场准入。

24. 由于很大一部分外国直接投资是流向发展中国家的采掘业，有与会者对这一部门的投资对发展产生的影响表示关切。一些代表呼吁将这类投资的收益导向发展目的，并呼吁采取措施鼓励提高这类收入使用的透明度。有与会者指出，开发署正在拟订技术援助方案，以便在这方面援助有关国家。还有与会者指出，可以通过吸引对诸如矿产加工等辅助性二级行业的投资来提高采掘业外国直接投资的增加值。

25. 一些与会者认为，近期在次级抵押贷款市场方面发生的事件表明，国际金融市场仍然动荡不安。与之相伴的不确定性导致一些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信贷骤然紧缩。虽然这一问题的最终影响还难以评估，但是国际金融市场架构的运行显然不佳的状态。在处理近期市场变化所带来的系统性问题的同时，审查现有风险评级安排的体制结构、方法和透明度是关键任务之一。

26. 一些代表强调指出改进国内金融市场与国际私人资本流动之间的联系。债务市场发展可以对吸引国内外资本并引导这些资本流向诸如基础设施等关键性经济部门有重大影响。风险资本业务可以以相对较少的资金创造商业机会，因此有助于促进经济发展。

27. 一些代表强调，侨民可通过帮助创造和发展本国与东道国之间的商业联系，为其原籍国的经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有一个有利的环境。一些代表还强调，有必要加强多边合作，以增强侨汇对发展的影响。有必要继续努力，进一步降低汇费，与收款人一道设计如何鼓励将汇款用于教育、创建小型企业和为当地社区提供基本服务，同时发展当地金融市场。

四. 以国际贸易促进增长

28. 有与会者指出，在过去三十年中，没有一个国家不扩大贸易就可以减少贫穷。及时完成目前的多边贸易谈判，全面落实多哈回合的发展目标，对于促进发展、增加就业和缓解贫穷至关重要。许多发言者强调，持续扩大国际贸易为经济增长提供了重要的动力，并帮助许多国家使大量人口脱离贫穷。一些代表强调，一些发展中国家浮现出来成为区域或全球的增长引擎，这一现象改变了国际贸易的地理布局。

29. 许多与会者对多哈回合贸易谈判陷入僵局表示关切。这使多边贸易体系和多边贸易谈判程序的可信度蒙上了阴影。尽管如此，一些代表指出，谈判所取得的进展仍然比人们一般想象的要多。如果主要成员能够本着妥协精神和建设性态度，就仍有望达成一个平衡兼顾的、公平的以发展为导向的成果。许多代表指出，在多哈回合谈判的一些关键领域实行特殊优惠待遇原则和不完全互惠原则至关重要。

30. 一些代表指出，尽管总体而言贸易仍然充满活力，但是大量发展中国家，特别是许多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贸易仍然低迷。促进这些国家的经济转型需要全面落实多哈发展工作计划，并提供大量国际援助以扩大其出口。对于最不发达国家而言，有能力为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所有产品不加限制地提供免税和免配额的准入的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采取这种做法十分必要。一些与会者还呼吁发达国家向《服务贸易总协定》模式 4 所涉最不发达国家的各类服务提供者开放其市场。

31. 许多与会者认为，许多发展中国家的一个关键问题是在其本国创造条件，以利用贸易机会，包括利用多哈回合的有利成果所可能带来的新的机遇。提高贸易谈判能力，加强贸易便利措施，改善人力资本，消除供应瓶颈（特别是运输和通信基础设施），这些都十分重要。因此需要提供贸易援助，包括建设服务出口能力。与会者还强调，必须将商品和服务贸易纳入国家发展战略，特别是因为贸易影响到工业化进程、就业、结构调整和财政政策。

32. 相当多国家强调指出，贸易援助正在大量增加，这一趋势应予保持。例如，欧洲联盟正打算自 2010 年起，将其贸易援助集体支出增加到每年 20 亿欧元。在受援国方面，特别是贸易能力较弱的低收入国家方面，必须将贸易援助集中于可以对贸易增长产生最大影响的二至三个国家重点项目上。有与会者指出，贸易援助只有在有关国家方案是根据一线商业经验和需求制定的情况下才能取得成功。因此有必要在设计这类方案时征求私营部门的意见。

33. 许多代表强调，扩大农产品贸易对许多国家至关重要。对于一些非洲国家而言，扩大其农产品贸易将对农村发展、就业和妇女收入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其他发展中地区的农产品生产者也会有很大受益。因此，取消农产品出口补贴和其他扭曲贸易的补贴至关重要。对发展中国家出口的一些农产品征收的关税也异常高，必须大幅降低。农产品谈判是多哈回合谈判的一个关键方面。

34. 有与会者指出，制成品的广泛贸易自由化将为所有的伙伴带来大量机会。劳动力密集型产品贸易的扩大将使许多发展中国家受益。但是一些不具竞争力的行业则有可能发生萎缩。必须在结构调整政策中纳入公平考虑，以补偿那些最容易受到萎缩行业影响者。还有必要在自由化进程中保留灵活性，以便为发展中国家在国际承诺和国家发展政策之间保持适当平衡提供足够的政策空间。

35. 一些发言者说，在多边贸易谈判正在进行的同时，一些国家或一些国家集团近期所作的一些决定有可能损害多边体系。一些发达国家出现了一些新的贸易壁垒，如环境、劳工和健康标准。此外，区域和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的增加实际上侵蚀了最惠国待遇原则，降低了国际贸易体系的一致性。一些与会者认为，多哈回合的顺利完成将有助于制止对多边贸易规则的侵蚀，并恢复国际贸易体系的凝聚力。

36. 一些代表重申，有必要保持目前许多发展中国家的积极增长趋势。这些国家的经济发展和贸易促进了南南合作，为其他发展中国家创造了更有利的经济条件。因此为鼓励南部的持续动力，有必要加强南南贸易合作，包括通过多哈回合的成功结果加强这种合作。

五. 加强国际金融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

37. 许多代表承认自《蒙特雷共识》通过以来官方发展援助大幅增加。2005 年，官方发展援助达到 1 068 亿美元，2006 年降至 1 041 亿美元。经合组织发展援助

委员会各成员国的官方发展援助与国民总收入的比率也显著上升：由 2002 年的 0.23% 增至 2006 年的 0.31%。但是，许多与会者强调说，这些数额还不能满足需要，特别是实现各区域在 2015 年底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的需要。另有人指出，这些数字仍然低于国际商定的官方发展援助/国民总收入比率为 0.7% 的指标。

38. 一些代表说，他们的国家将致力于大幅度增加援助，并称由于到 2015 年底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时间已过半，这样做非常重要。欧洲联盟各成员设定官方发展援助与国民总收入比率的中间集体目标为 2010 年 0.56%，2015 年 0.7%。一些发言者鼓励欧盟继续使非洲成为官方发展援助的优先投资地区。一些与会者强调，非洲国家目前正在作出努力，以履行它们在《蒙特雷共识》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中所做的承诺。《蒙特雷共识》和新伙伴关系还是进一步采取行动的框架。

39. 相当多的与会者一致认为，亟需大幅增加官方发展援助，尤其是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发展中国家正在作出巨大努力，以履行其蒙特雷承诺，必须加强这方面的努力。如果增加官方发展援助，可以在经济增长、社会发展和消除贫穷方面实现良性循环。此外，许多国家为了设法应对气候变化而产生了新的需要。有人指出，官方发展援助不到全球军火支出的十分之一。

40. 有几位发言者提到 2007 年 3 月在马德里举行的关于与中等收入国家进行发展合作的国际会议和 2007 年 10 月在萨尔瓦多 Salinitas 召开的关于同一主题的第二次会议，并欢迎这些会议中达成的结论。这些发言者指出，尽管据说世界上的穷人有 41% 生活在中等收入国家，但为这些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不断减少。援助数额过于拘泥于与国内生产总值数额挂钩。不仅是最贫穷的发展中国家，许多中等收入国家的教育和保健需要也很大。他们建议，若要在这些领域以及有针对性的减缓贫穷方案上迅速取得进展，必须加强国际金融合作。有人呼吁修订多边伙伴等各方为这些国家提供援助的标准，并考虑采取新机制以支助其铲除贫穷和更广泛的发展努力。一些与会者对世界银行在这方面所做的努力表示欢迎。许多发言者指出，需要确保为国际开发协会、区域开发银行提供足够的资源，并增加这些机构的自有资本。

41. 许多代表强调，援助的质量和数量同样至关重要。若要确保援助资金具有可预测性和长期性，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他们还强调，很大一部分援助不应附带条件，并完全符合受援者的优先事项。因此有人指出，在许多国家作为财政预算提供的援助收到的成效令人非常满意。

42. 许多发言者强调了《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宣言》在国家自主决策、捐助者协调统一地提供捐助、追求实效和相互问责方面确立了捐助者和受援伙伴的明确义务。对《宣言》的贯彻将提高援助的实效，并降低交易成本。根据计划，

2008年9月将在加纳阿克拉举办援助实效问题高级别论坛，主要目的是评估《巴黎宣言》的进展情况，受援伙伴将充分参与论坛。论坛的成果将为多哈提供重要的投入。

43. 一些与会者提到，有必要重新确定官方发展援助的定义，并指出减免债务、人道主义援助或紧急援助不应被视为发展援助。因此，有人建议应设立一个具有代表性的论坛，审查援助实效和官方发展援助的数额。有人指出，改变目前的官方发展援助定义也有一些不利之处，因为这样做将削弱捐助者在其承诺实现的商定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有人说，经合组织-发援会将继续报告官方发展援助的细数，以便包括债务减免和人道主义援助。许多发言者呼吁最近设立的发展合作论坛在评估援助责任、援助实效以及履行承诺的进展情况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44. 许多发言者说，由于捐助者有所选择，因此存在“援助方面的孤儿国家”和“援助方面的孤儿部门”，即同其他国家或部门相比，有些发展中国家或部门没有得到适当的支助。必须制订更为平衡的办法，有效地为更多国家提供援助。官方发展援助为农业提供的资金不足，应考虑设立一个非洲农业发展全球基金。一些代表强调，教育，特别是赋权妇女和促进提高妇女地位的方案应该得到更多的重视。其他发言者强调有必要加强管理能力和私营部门的发展。一些与会者呼吁给予冲突后国家的发展需要以应有的考虑。给予冲突后国家的支助应视具体情况迅速从紧急救济向发展过渡。

45. 许多代表欢迎在创新性资金来源领域取得的进展，尤其是消除饥饿和贫穷行动小组的举措和为发展筹资征收团结税领导小组的工作所取得进展。必须加强目前的努力，并继续探索新的举措。有人建议将来自这些创新性资金的部分额外资源提供给发展中国家，用于进行与发展有关的投资等现有具体目标以外的目的或用于支助为适应气候变化而进行的工作。一些与会者指出下述举措的意义日趋重大：(a) 征收机票税，其收益用于资助一项新的国际药品购买融资机制；(b) 国际免疫融资机制；以及(c) 目的是开发未来疫苗的预先市场承诺方案，后两者结合市场筹资工具和公共干预措施来提供资金。有人呼吁更多的国家参加这些举措。一些发言者强调，从其他渠道筹得的这些发展资金应该是补充资金，而不能取代官方发展援助。

46. 各与会者建议开辟一些发展筹资的新资金来源：有效地打击逃税；将各发达国家领事馆签证收费所得资金再投资于来源国；征收货币交易税。对外汇市场上主要货币交易商征收少量交易税每年可创造丰厚的收入。

47. 许多与会者强调指出，若干重要领域的南南合作不断增多。区域一级和区域间一级的货币和金融合作不断加强。石油出口国成为特别积极的援助者。一些亚洲和阿拉伯国家以及其他发展中区域的国家正在与非洲国家开展更密切的合作。南美洲最近设立了南方银行。技术援助也在增加。南南技术援助具有若干优势：

文化联系密切，地理上接近，费用低，自主感增强，合作伙伴面临的发展问题相似；因此，这种援助能够更容易地适应受援国的需要。必须加强这种合作，包括通过双边和多边支持来加强。一些发言者强调指出，联合国系统应发挥更重要的作用，以支持此种三角合作。

48. 一些与会者提及新出现的捐助者。除了若干发展中国家提供的资金数额日益增加以外，一些新兴经济体也正在成为重要的捐助者。此外，私人基金会和慈善家提供的资金较以往更多，它们直接与发展中国家合作，或者通过民间组织开展合作。

49. 据一些发言者说，气候变化给发展合作问题的审议工作带来了新的内容。发展资金与气候变化（包括技术转让、发展援助的目标和优先事项、农业和工业战略以及清洁能源的提供）有着重要联系。许多人认识到，必须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以协助它们努力作出调整以因应气候变化。这对较脆弱的发展中国家至关重要，原因是气候变化对这些国家的负面影响最大。

六. 外债

50. 许多代表强调，在解决某些最为严重的债务问题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重债穷国举措进展显著，31个国家被减免了450亿美元的债务。多边债务减免举措的免除债务额接近420亿美元，使31个国家的负债额降低了约90%。这些国家的社会开支占国内生产总值的份额因而显著提高。尽管取得了这些进展，一些债权人仍未批准向符合重债穷国举措条件的国家提供减免。

51. 一些发言者表示，许多非重债穷国的低收入国家，包括一些最不发达国家，仍然存在严重的债务问题。须制定新的减免举措，来处理这一状况。有人建议，应100%地免除所有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以便腾出资源，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有些代表指出，在很多中等收入国家，特别是外债/国内生产总值比率超过100%的国家，付本还息的成本很高。就象在许多加勒比国家那样，这种局面导致可用于社会开支的资源减少。有人就此问题指出，必须探讨多边举措，来处理中等收入国家，特别是债务重、收入低的中等收入国家的特殊情况。

52. 许多与会者表示，债务可持续性仍是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低收入国家的挑战之一。债权国和债务国都有责任确保债务可持续性。借债国须制定并实施全面的债务管理战略。这将降低出现再次性债务问题的风险。官方和私人债权人也须考虑债务可持续性的问题以及这个问题对其贷款政策的影响。布雷顿森林机构的债务可持续性框架非常有助于评估外债相关风险。还可以利用这个框架，从长期角度来看待外债问题以及评估宏观经济和财政政策。

53. 许多发言者强调，债务可持续性分析是对债务减免问题进行决策的重要方法。因此将债务可持续性与实现国家发展目标，包括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的能力

挂钩至关重要。一些发言者指出，应审查债务可持续性框架，其中应考虑到：具体国家的可持续性特征；在设定和落实门槛时加大的灵活性；测试债务方面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包括可能出现的外部震荡；避免使用主观的治理指标。在对国内公债数额巨大的国家进行债务可持续性分析时，计及地方债务的动态因素。

54. 有些与会者指出，随着资本市场自由化，中等收入国家极难控制资本流动。大部分资本流动具有周期性，并且容易出现不稳定的状况。同时这些国家往往还有很多的国内公债。这两种情况都会造成不稳定，因而更加需要对公共债务进行有效的管理，包括改善基金组织的债务可持续性框架，以更好地查明潜在的偿付能力和周转能力问题。他们还认为，由于目前经济情况可能会改变，以致未来可能出现严重问题，因此债权人应更加谨慎、信贷评价机构应有更好的业务系统。基金组织还须提高私有资本债权人和债务人的风险意识。

55. 若干与会者指出，避免过度积累外币债务带来的货币风险非常重要。与会者就此问题强调，须在双边或多边支助下制定有针对性的减轻风险的工具，并须通过证券化和其他机制将评估债务发行等级的工作提高到投资级别。

56. 许多发言者重申了适当进行债务管理的重要性。他们指出，此方面的技术援助很重要，对于低收入国家尤为重要。有些代表指出，若干发展中国家对一个或多个国际金融机构有欠款，应探讨对此种状况进行规范的模式。此外，主权债权人不得转卖对重债穷国的债权，因为这会转移用于消除贫穷的资源。

57. 一些与会者指出，须设立一个主权债务解决机制，既要有效，又要及时，并须包含所有债权人。有人建议，基金组织继续探讨具备这些特点的国际债务重组机制。有人指出，按照《联合国破产法》第十一章的各项原则进行的债务仲裁也可被视为处理主权债务问题的适当工具。一个代表提议，设立一个国际债务委员会，由联合国通过经社理事会进行监管，负责处理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其他发言者也提及这个提议。

七. 处理系统性问题：为支持发展而加强国际货币、金融和交易系统的协调一致性

58. 许多发言者表示，国际金融架构需要改革。不稳定仍然是全球金融系统的特点。全球仍然存在大规模的失衡。从汇总数字来看，大量的资金从南方向北方净转移，并且在好些发展中国家国际储备量过大。若干代表表示，须加强主要经济体的宏观经济稳定性，提高金融机构运作的透明度，特别是新金融工具的透明度，并且须加强金融监管，包括对对冲基金的监管。

59. 若干代表强调，在考虑发展筹资问题时，系统问题以及调动国内国际金融资源的行动非常重要，应在多哈会议上加以处理。这涉及到：有关全球经济治理的问题，即由谁设定和监督游戏规则；是否有具有最高合法性的实体；发展中国家

有效参与建设国际金融架构；区域和次级区域组织对本区域的贡献以及此类组织与全球机构的有效合作关系；在考虑到经济活动全球一体化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加强联合国和主要机构利益相关者在发展筹资进程中的作用。

60. 许多代表表示，发展中国家在对其经济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国际金融讨论会中处于边缘地位。发展中国家必须在所有将作出关系到自身的决定的论坛，包括在制定规范和标准的机构内，发出有效的声音，因为如果发展中国家缺乏适当的代表，将影响这些论坛的合法性、可信度和有效性。布雷顿森林各机构的理事会正在审议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发出有效声音的权利和投票权。重要的是这些讨论能够很快地导致大幅增加这些国家的投票权和有效参与，包括将它们投票权增加一倍。

61. 会议指出，预防和管理金融危机仍然是基金组织非常重要的职责之一。若干与会者强调，必须向基金组织提供适当的工具，特别是资源充足的适当贷款基金，能够快速应对发展中国家的金融危机。一些发言者强调了区域货币和金融安排所能发挥的作用，特别是发挥遏制危机的首道屏障的作用。

62. 若干与会者强调，须加强联合国系统、国际金融机构和世贸组织之间和内部的协调一致性。这些机构在政策制定方面保持协调一致的同时，发展合作伙伴也应该在国家一级保持协调统一。会议指出，联合国在评估目前的发展模式方面具有关键的作用。气候变化构成了新的挑战，对此联合国应发挥领导作用。统一观点非常重要，联合国具备评估发展模式所需的世界代表性，但要维持其合法性，它需要以提高它在发展事务上的整体成效。因此，联合国应提供总体指导，而具体的政策内容则由相应的论坛做出。

63. 许多代表强调，须加强税务方面的国际合作。自蒙特利尔会议以来，在这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在经社理事会上新设了一个附属机关——国际税务合作委员会。但是，须强化并扩大在此方面的工作。需要特别注意的某些方面包括：加强合作减少跨境避税和逃税的机会、提高国际金融交易透明度以减少资本外逃，以及减少洗钱和恐怖主义资助活动。还应开展工作，设计机制，将腐败人员在国投资所得还给原国。有些与会者提议将专家委员会升级为政府间机构，或者成立新的国际税务组织。

八. 保持参与

64. 许多代表强调，所有利益相关者均应充分参与 2008 年在多哈举行的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续国际会议的筹备工作。很多人都认为，应从不断发展的世界经济和政治局势的角度看待发展筹资进程，并且要考虑到新的战略挑战和新出现的问题。但是，兑现在蒙特利尔所做出的所有承诺仍然是优先事项。在此问题上，若干会员国建议，应加强发展筹资进程政府间后续工作的机制安排。